

[illegible]

(continued)

NLIC 2970701473



NLIC 2970701473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缘来如此 / 兰思思著. — 北京 : 新星出版社,
2011.6

ISBN 978-7-5133-0264-7

I. ①缘… II. ①兰…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72472号

缘来如此

兰思思 著

责任编辑: 李梓若

责任编辑: 韦 舰

装帧设计: 视界创意工作室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 刚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8831089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88310800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北京市雅迪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6.5

字 数: 160千字

版 次: 2011年6月第一版 2011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0264-7

定 价: 24.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目 录

- 第一章：28岁的灰暗人生 001
- 第二章：恰是故人来 008
- 第三章：果然是你 015
- 第四章：发小再聚首 022
- 第五章：无法将就 030
- 第六章：门当户对也有烦恼 036
- 第七章：史上最糗的事 043
- 第八章：病急乱投医 050
- 第九章：医学世家 057
- 第十章：那一对Tiffany的耳坠 064
- 第十一章：他的心里有另外一个人 071
- 第十二章：溜边的黄花鱼 079
- 第十三章：学会爱自己 086
- 第十四章：值得纪念的一天 093
- 第十五章：针锋相对 104

第十六章：三个人的约会	111
第十七章：被遗忘的耳坠	119
第十八章：眼泪流得毫无缘由	126
第十九章：今夜注定无眠	133
第二十章：不要轻易离开	141
第二十一章：幸福原来就这么简单	149
第二十二章：没什么坎儿是过不了的	157
第二十三章：该来的迟早会来	165
第二十四章：没有谁离了谁就活不下去	173
第二十五章：我们随时都可以结婚	181
第二十六章：更该懂得去珍惜	187
第二十七章：完结篇	194
番外	200

第一章
28岁的灰暗人生

紧锣密鼓地敲一篇邮件。

电脑蓦地一黑，我只看到黑屏上自己的剪影，呆若木鸡。

这是本周的第三次停电了，而且每次都很准时，下午三点。

张婷正歪靠在椅子上，一副生不如死的模样，听到我叹气，快地地睁了眼，立刻粗声道：“嗯？怎么又停电了？”

我在心里默念到十五，果然徐南就气急败坏地出现在我面前，“怎么回事？我正做试验呢。”

徐南是讲师，正在楼下给五名外国学生讲课，按他的说法，这样屡次停电造成了极坏的国际影响。

我没有废话，面无表情地直接打电话到设施部，年轻的电工跑过来简单查看了一下，随即面无人色地打给供电局，是外部的线缆出了问题。

我和徐南一起去配电中心。

供电局的同志来得倒快，只是一时半会儿查不出原因，和前两

次一样。

徐南只是叹气，这次的课生生地让停电给毁了。

“本来他们就不想来中国，去日本，去美国，哪里不比这里强。”他又开始轮回地放老生常谈。

看看时间，下午四点多，我不胜其烦地打断他，“我看今天就散了吧，你安慰一下国际友人，给他们捋捋毛，记住，别倒着捋哈。”

徐南压根没心思开玩笑，紧锁眉头回去了。

我还是在现场和电工们做无谓的探讨，希望有个明确的搞定时间，十分钟后，还是徒然。

一路走回大楼，自己都讶异，我好端端一文官，居然混到现在成了必须能文能武的杂役了。

黑乎乎的办公室里，唯有张婷有气无力地伏在办公桌上，像从河里捞上岸的鱼，有出气没进气的。她正值孕期，妊娠反应极其厉害。曾恼怒地发誓，等肚子里那个小坏蛋出来，一定先狠揍一顿屁股方解气。

我在走廊上拌到了一盆花，疼得直呲牙。

张婷强撑着站起来问询，我对她摆摆手，“没事没事。”

桌子上的电话开始叫唤，我忍着疼蹿过去接。

猜得没错，正是老板，想来徐南同学已经投诉过了。我唯唯诺诺地应着，不听都知道他在交待什么，无非是要查明原因，搞清何时能彻底解决之类的，全是废话，供电局的老兄都弄不明白，我又不是神仙。

可谁让他是老板呢，只能竖着耳朵听，一边猜测他现在是在香港办公室呢，还是在他那个可怜的举世闻名的淘大花园。

聆听完教诲，扭头看见张婷站在窗边，目光越过楼下青青的草坪，一直投向百米开外的工厂，喃喃道：“那边倒是有电的。要不去借个地方。”

我喊了一声，且不说他们那寸土寸金的地方能不能相借，即使肯，做试验的机器也挪不过去，好几吨的东西，得多大动静啊！

我们属于公司的售后服务部，总部在上海，挣钱哗哗的，所以肯砸几千万靠着工厂又平地起一栋高楼。

颇有点《红楼梦》里东西两府的意思，只是明显我们这一府实力不足，人丁单薄，根本无力抗衡。组织结构上表明我们这栋楼是独立运转的，可是偏偏只招了两个文弱女子来管理。老板远在香港，完全遥控指挥，每月蜻蜓点水般来个一趟，权作视察。

不得不求爷爷告奶奶地在方方面面寻求工厂的帮助，时不时地给他们提供点蹭油的机会，经常送点小礼物拉拢一下相关人员。本就离得近，大局上讲又是一家人，我跟抹万金油似的东一搭，西一扯，人脉也就广了起来。

至于工厂那些错综复杂的纠葛，于我们倒是挨不上边的，就像地震，不在震中，顶多也就是稍微晃两下身子，仍旧挺得直直的，所以我们这里被称为小桃源。人人过来都作羡慕状，说风平浪静好去处，至于真假就不得而知了。职场如战场，没有硝烟，就没了意趣。

我一直认为，只有心如止水的人才能够在这寂寞的一隅生存下来，我和张婷实在是最合适不过，两个没心没肺，不求上进的女人，唯一不同的是，她结婚了，我还没有。

这一天就算过去了。

坐在班车上，心情有些郁郁。虽然今天的事错不在我，但毕竟老板话里话外颇有责怪之意，总觉得不舒服。经过两年多的历练，如今的自己遇着麻烦，不会像刚来时那样手足无措，逆耳之言也有如射往心脏的箭，还没到目的地，就被防护外衣挡住，纷纷折落在地，伤不了自己。

可我到底是个情绪化的人，还是高兴不起来。

28岁了，正经大学本科毕业，相貌身材自认中等偏上，职位是杂

役主管，手下无兵。个人问题尚未解决，至今连个男友都没觅着。

12岁时，想到有一天自己会24岁，那种盛极必衰的年纪，就不觉打了个寒颤。转眼28了，连哆嗦的欲望都没有，只是木然。人活一世，草木一秋，25岁以后，日子过得跟翻书一样快，转眼就老了。想想真无趣，心境未老先衰，也许真是伤着了。

到了家，母亲在等我吃晚饭。

“爸呢？”我随口问。

母亲头也不抬，“早吃完出去了。”

去年和李某分手，父亲跟我大吵一场，从此成了陌路。因为李某是他老战友的儿子，我这样做，伤了他和战友的感情。

我对此实在无话可说，感情的事勉强不得，这是我辈人的共识，可是父母那辈，好像总是很难接受，埋怨我们眼高手低，三心二意。

我埋头吃饭，和母亲也没太多的话，只是听她东家长西家短地扯了几句。快吃完的时候，她忽然道：“秀妍，这周六有空吗？”

我一愣，直觉告诉我她老人家一定又物色了新主儿了。

果然，她继续道：“那天碰见冯阿姨，她说她女儿单位有个小伙子不错，刚30岁，博士呢。人也稳重，父母都是老师……”

“博士，我们公司一大堆呢，海归也有，”我及时打断她，“这种事看缘分，急不来的。”

“你不去看，怎么知道有无缘分？”母亲的脸沉下来，可我不害怕，她是刀子嘴，豆腐心，如果不是真急了，也不会这样堪堪相逼，心总是向着我的，即使我跟父亲的关系僵成那样。

“妈，相信你女儿，左不过这两年，一定把自己给嫁了，总行了吧。”我信誓旦旦地拍着胸脯，其实心里也没底，哄哄她再说啦，省得老是“相煎太急”的样子。

母亲不理我，我知道她心里是松动了。

“也就是我，换成你爸试试。准又得揍你。”

我嘻嘻一笑，“我爸现在不理我也有个好处，就是彻底不管我了，我不知道有多自在呢。”

想了想，对母亲道：“你别说，这周六我还真有事，温静从英国回来了，约我见面呢！”

母亲抬了下眼，她的神情有一丝不易察觉的忧伤，我能感觉出来，那是一点歉疚，其实完全不必要。

温静的爸爸和我爸原来同在一个国营大厂，我父亲的职位还在他父亲之上，后来改革开放盛行，厂里的情况越来越差，当时流行个人承包，以父亲的资质和实力，是完全可以拿下的，只是他和母亲都是胆小谨慎之人，不肯担风险。最后工厂被温静的爸爸盘了去，做成了私营企业，且越来越壮大，现如今，完全是一副企业家的派头。

而父亲没几年就面临下岗分流等尴尬问题，从此隐没乡间，这也是他为什么脾气越来越坏的原因。

母亲也一直耿耿于怀，人总是这样，如果没机会倒也心安，可是明明机会就在眼前，却硬是错失了，那才是一辈子懊悔不已的事。

但这并没有影响我和温静的友谊，她比我小两岁，我们从穿开裆裤就玩在一起，后来虽然她离我越来越远，甚至去了海外，我们从未断过联系，从书信到电邮，林林总总地整理起来，都能出本《尤利西斯》了。

“这次回来还走么？”母亲问，她其实也挺喜欢温静的，乖巧的女孩，长得也顺眼，待她如自己的小女儿一样。

“不会了，说是回来扎根的。你看，我们这代人还是爱国的吧。”我边吞着汤边说。

“哎，那钟家的阿海呢？不是一起去的英国吗？这次也回来吗？”母亲的记性就是好。或者说她对与我年龄相仿的青年男子总是比较关注。

钟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钟瞿的儿子。以前看贴在墙上的枪毙通告，一个血红的大勾，下面是法院院长的署名，执掌生杀予夺的大权，难免令人心生畏惧。

其实二十年前，钟瞿也只是个小小的办事员。我们三家同住在市郊的老新村，三个孩子打打闹闹的从小玩到大，只是后来，各家境遇不同，温家和钟家逐渐兴旺，先后搬离，只剩了我们还在老地方住着，希冀着拆迁来改善居住条件。我很早就懂得，各人各福，强求不来，倒是告诉我这句话的父母，始终没想通似的郁闷着。

“应该一起回来的吧，他们恋爱都谈了这么多年了，这次回来，肯定要办喜事。”我若无其事地说，巧妙地断了母亲的那点心思。

母亲脸上稍稍一黯，随即恢复了正常。

我心满意足地撂下碗筷，哼着歌进房间去了。

关上房门，整个人才彻底放松下来。什么时候，连跟自己妈说话都像演戏一样了，想想长大真是悲哀。

坐在书桌前，托着面颊，视线投向窗外，脑子里空空如也。

良久，左手不听使唤地顺着桌子的抽屉一个个摸下去，准确地打开倒数第二个，从最深处掏出一个饼干罐，缓缓的打开，是乱七八糟的明信片。

在罐子的最底层，我摸索了一会儿，终于捻出来一沓用回形针别好的纸，大大小小极不规整。

一张张地翻看。

“秀妍，明天早上八点三刻有个电话会议，记得提醒我。”

“秀妍，请将这些文件存档。”

“秀妍，我今晚八点走，去广州。”

.....

零零碎碎好几十张，都是我偷偷收集的，多数写的英文，他的中文字有点可笑，没有棱角的，大概是写惯了英文的缘故。

落款处的“卫黎军”三字如非解释，旁人决计读不准的。那样正气的三个字，他竟能花里胡哨的签成一只蝴蝶的样子。他的字是圆滑的。有人说，字如其人，真是一点也不错。

“老大，我喜欢你。”那是我的声音，颤颤的，有丝紧张，带着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笨拙。

“……对不起，我不明白。”他的声音没有一丝起伏，好像我是在跟他说一份文件要签字似的，可眼里的亮光在一点点地收敛起来。

其实已经明白，这样的回答，已经给出了答案，虽然婉转，一样令我心碎。

我岂是他的对手，坐镇江湖十余年，什么风浪没见过。虽然当时落魄，可应付我这样的角色连翻掌的力气都可以省了。

“啪”的一声，我死死关上盖子，简直想把那些字都闷死在里面。

心里倒是不再刺痛，是一种钝钝的麻木，毕竟过去了快三年。

唯有难堪常留心间。

那种难堪，像一把砍骨刀，不锋利，却有锯齿，来回地搓拉，最后把自信的风骨硬是给磨断了，从此，我不再强悍。

第二章

恰是故人来

我，钟俊海，温静，就像音符里的哆，来，咪，因为刚好各差一岁，我最大，阿海次之，温静最小。其实相互之间也就差了几个月，可因为跨着年份，连搪塞都不行，我当仁不让地做了老大，心里却一直希望有个哥哥，虽然阿海并不合格，什么都不肯让着我。

我的生日很小，记得头一年去学校报名，因为年纪不够，硬给踢了出来。也不知怎么一蹉跎，就跟弟弟妹妹成了同班。

我们一起逃学，然后偷偷溜出去捉蜜蜂，爬山，干各种自认为有趣的事情。父亲对我管教还是很严的，只是实在太忙，难免疏漏，所以我总能揪到空子。

一旦东窗事发，我和阿海就很仗义地把所有罪责都扛下来，以保小妹温静的周全。结果总是我挨打最多，因为父亲的火爆脾气。

我对钟俊海印象最深刻的三件事：

其一：

九岁时，我练毛笔字已三年有余，完全是迫于父亲的淫威。尤其到了暑假，每天十页大字是必做的功课。

当然我也不是省油的灯，兄弟们都在外面等着自己，岂能辜负大好的时光。于是乎，偷偷翻出半年前的墨宝，拣最后的三四页，或者有时心狠点，索性拣个八页，作为当日的产量，接下来，只需涂鸦剩余的几页就可交账了。

如此三四次，父亲起了疑心，怎么质量每况愈下，棍棒之下涕泪交流地坦白了罪行，自此，责令我每页都必须署上日期，再也偷懒不得。

俗话说，强扭的瓜不甜，我每日心不在焉龙飞凤舞地画着，那字也只是让父亲皱眉。

那天下午，父亲因为身体不适，难得请了半天的假，在家看押着我写字。时不时指点一二，我难受得浑身骨头都痒了。

有个脑袋瓜在门口一探，父亲眼尖，及时叫住。

“阿海，进来。”

钟俊海只得笑嘻嘻地现身，作为闯祸小组的高级成员，我们这帮人见了谁家大人都要躲三分，尤其我父亲这样严厉的长辈。

出乎意料，父亲没有像往常一样绷着脸训话。

“来，写两个字我瞧瞧。”他温和地对钟俊海说。

听说钟父也有逼儿子练字的嗜好。

钟俊海一愣，但还是乖乖照办了。

我识趣地闪过一边，将笔墨纸砚相让。阿海狐疑地瞥了我一眼，然后拉开架势噌噌写了起来。写完了，将笔一搁，恭敬地退到一边。

他临的柳体，虽然笔划透着稚气，架子却是搭得极好的，且骨骼清俊，已显出些风韵。

父亲在旁边看着，又比照了我的字，脸上的神情说不清是欣赏还是沮丧。

但自此，他便不再逼我练字，我为此高兴了好一阵，阿海更是以我的救世主自居，直到我们为了蝇头小利再次闹翻。

其二：

十二岁的寒假，我偶得表姐淘汰的裙子一件，白底绸缎的，有累赘烦琐的花边点缀在裙摆，像极了婚纱。我和温静惊为天物。于是花心大起，打算举办一场婚礼。

作为裙子的现任主人，我当仁不让的要做新娘，新郎的人选无他，自然非阿海莫属。

可是他执意要温静做新娘才肯就范。

那样执著的神经无意间刺痛了我，一场喜剧随即演变成了悲剧。

只记得当时我恨恨的照着他的手腕咬了下去，直到有血渗出。眼前是温静吓得惨白的脸。

母亲足足赔掉了一篮鸡蛋。

我被父亲爆揍一顿后，眼泪汪汪地被拎着耳朵去钟家道歉。

钟家父母自然是客气而谦让的，大人们在客厅里坐着，话题很快就扯去了别处。

我咬着唇去看阿海，他的手腕上缠着白色的纱布，坐在床上看书，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

我疑心他有无去打防疫针，转念一想，我也不是狗，应该不会至于造成狂犬病之类的恶果。

见我进门，阿海撂下书，怔忡地望向我，眼神有些异样。

我噤着不知该说什么，虽然之前劣迹斑斑，但如此严重的内讧却是不曾有过的。

“你放心，我将来必定娶你。”他低声说了，表情严肃，我却懵懂无语。

但既然没有发飙，自然也就和好了。

其实那句话我一直记在心上的，直到很久以后。

其三：

初中时，三人集团不得不解散了。

我仍旧在原学区上中学，温静和阿海跟着各自家里分别去了城南和市区。我们终于拉开了距离，来往稀少。

有时候，地理上的远近并不算什么，因着地位、身份而拉开的距离才真能叫人疏远。

听说阿海在一中的成绩还是那样的傲人。他一贯如此，即使逃课，即使调皮，但学习总是很好，所以老师和家长能一次次原谅他的顽劣。

初三时，我在自己学校意外见到了阿海。

他是来参加数学竞赛的。而我没能入选，数学一直是我的弱项，这让我颇有些失落。

远远的在走廊上瞥见他正和自己学校的同学说话。

我迟疑着走过去，他看到了我，便停下来注视着我。

他长高了，天生的秀才模样，白净瘦削，眼神依旧清澈。

我们终究只是相互点头对笑了一下，然后擦肩而过。

在交错的那一刻，我却明显觉察到了他脸上泛起的微红。

那种感觉真是奇妙，后来我经常回想起这一幕，总是猜测他为什么脸红。

我当然没有和阿海走到一起。一切生于朦胧而止于朦胧。

每个人的豆蔻年华中都会有些疏浅的影子，淡淡的，羞涩的，有时会带点秋风秋雨似的忧伤，却总有些强说愁的意思。

一切才刚开始，那么漫长的路其实仅走了一步而已。来不及细说，来不及回味，眼前即掠过新的风景，心里体会着新的滋味，满心

洋溢着欢喜，那么多热闹纷华涌到面前，以为可以一直这样下去。

我们跌跌撞撞地往未知里闯着，不曾有过停顿的念头。

等终于想到要驻足回首时，却发现已经繁华过尽，灯火阑珊处空无一人。

后来听说阿海和温静上了同一所大学，顺理成章地成了一对。钟家大人极喜欢温静的温婉贤淑，加上她家世也好，两家算得上世交，背地里早拿她当儿媳看待了。

温静也是极善解人意的。高考填志愿，钟父希望儿子读法律，将来顺风顺水，可是阿海偏填了财经系，惹老子生气了好一阵，倒是温静亡羊补牢似的填了法律系，聊以安慰，所以钟父总夸温静比自己儿子强。

这些自然都是温静跟我说的。

我们两个在网络上热乎得死去活来，其实细想想，谈来谈去说得最多的话题还是阿海。

阿海于她，是全部的世界，而于我，已成了故人，遥远而模糊。

此时，我们坐在锦江顶层的旋转餐厅，眺望这城市日新月异的变化，遥想起从前的那些趣事，笑靥如花。

眼前的温静，缎金色的中袖唐装配一条齐膝黑裙，端淑雅致，一头乌黑的披肩长发依然靓丽，尤其那一份娴静优雅，更是让我望尘莫及。

“去欧洲就是比去美洲好，瞧你这气质，全不像留美的人那样，做什么都急煎煎的。”我由衷地感叹。

温静只是笑，露出一口小贝齿，“秀妍，你还是那么漂亮。”

我失笑，12岁的时候第一次听到有人赞我漂亮，那时还是一孩子王，整天就知道疯。懵懵懂懂地回去照镜子，恰好有张山口百惠的画刊在旁边，我对着镜子一笑，细眯眼，小虎牙，和山口百惠还